

# 家庭醫學

總監

閻中原

總編輯

趙有誠

責任編輯

林裕峰

孫光煥

曾榮傑

編輯群

侍台平

陳逸鴻

陳順天

陳永煌

周稚傑

田健堯

莊明憲

製作群

三軍總醫院臨床教學組



合記圖書出版社 發行

# 家庭醫學

總監

閻中原

總編輯

趙有誠

責任編輯

林裕峰

孫光煥

曾榮傑

編輯群

侍台平

陳逸鴻

陳順天

陳永煌

周稚傑

田健堯

莊明憲

製作群

三軍總醫院臨床教學組



合記圖書出版社 發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新編臨床醫學核心教材(32)：家庭醫學  
/ 趙有誠總編輯 - 二版

台北市：合記 2005[民 94]

面：公分

ISBN 986-126-246-6 (平裝)

1 家庭醫學

410.46

94006630

書名 新編臨床醫學核心教材(32)：家庭醫學  
總監 閻中原  
總編輯 趙有誠  
責任編輯 林裕峰 孫光煥 曾榮傑  
編輯群 侍台平等  
執行編輯 王雪莉 金明芬  
發行人 吳富章  
發行所 合記圖書出版社  
登記證 局版臺業字第 0698 號  
社址 臺北市內湖區 (114) 安康路 322-2 號  
電話 (02) 27940168 (02) 27940345  
傳真 (02) 27924702  
網址 <http://www.hochi.com.tw/>

總經銷 合記書局  
北醫店 臺北市信義區 (110) 吳興街 249 號  
電話 (02) 27239404  
臺大店 臺北市中正區 (100) 羅斯福路四段 12 巷 7 號  
電話 (02) 23651544 (02) 23671444  
榮總店 臺北市北投區 (112) 石牌路二段 120 號  
電話 (02) 28265375  
臺中店 臺中市北區 (404) 育德路 24 號  
電話 (04) 22030795 (04) 22032317  
高雄店 高雄市三民區 (807) 北平一街 1 號  
電話 (07) 3226177  
花蓮店 花蓮市(970)中山路 632 號  
電話 (03)8463459

郵政劃撥帳號 19197512 戶名 合記書局有限公司  
西元 2005 年 5 月 10 日 二版一刷



## 閻院長序

---

「醫療專業是一種高品質的專業全人關照志業」。其中用心是高品質的關鍵，專業是一種態度，是知其然 (know what)，知其所以然 (know why) 及知其必然 (know how)，全人關照是在醫療照護外，更要以人性為出發點去關心病人，志業是一種持續不斷、全力以赴、永生學習，及執行的行爲。

醫學教育的目標在培育社會所需要的醫事人才，社會對醫療的期待隨時代而改變，面對社會持續的進化、科學的發展、資訊技術與分子生物學的突飛猛進及健保制度的變化，醫學教育面臨嚴酷的考驗。在浩瀚且快速擴張的醫學領域中，醫學領域的細分科科目越來越多，年年都有新知識及技術出現，且新知識以每七年倍增之速度累計，如何窺其全貌，亦非益事；傳統的醫學教育以被動的吸收學習，已無法滿足社會之需求，因此，必須培養學生主動學習及終身學習的能力，隨時充實知識及改善技術。有鑑於此，本院特邀集臨床各科專家，針對該科常見且重要之疾病，編寫核心教材，並輔以小班問題導向教學方式，協助醫學生在臨床實習過程中掌握學習重點，增進學習效果。

醫療專業的執行基於科學知識及技術，除臨床實務上必須了解疾病的診斷與治療的相關知識，培養熟



練的臨床技術外，同時經由與病患的互動中體驗醫學的藝術面與人性面，讓學生經由前輩醫師的薰陶中學習良醫風範，期以訓練出懷抱犧牲奉獻、悲天憫人的情懷且具有高操醫療技能及能夠運用現代醫學知識及技術來診療病患與指導疾病預防、促進社會及國民健康的醫療人員。

欣逢核心教材第三版修訂完成，感謝所有參與教材編修之老師及同仁的努力及奉獻。冀望藉由本教材之修訂，提供學生臨床實習學習之參考依據，以精進臨床教學品質，進而全面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三軍總醫院院長 **閻中原**



# 王院長序

---

科技發展一日千里，醫學知識亦不斷推陳出新，醫學呈現複雜及高度專業性。牛頓曾說“假如我曾經看得更遠，那是因為站在巨人的肩膀上”，而在浩瀚的醫學領域中，如何不被知識的洪流所淹沒，學生必須有更好的學習方法及工具，以系統的方式精進落實於各項教育訓練中，方能站得更高，看得更遠。

先震於八十六年擔任學院醫學系主任兼三軍總醫院教學副院長期間，有感於學生學習壓力倍重，為提升學生學習效率，遂召集院內具教學熱忱的臨床老師共同群策群力，編撰完成第一版臨床核心教材，其內容可謂菁華且實用。當時王院長丹江的支持與鼓勵，與老師編撰教材的嚴謹與其工作負荷的辛苦，只有身歷其境者方能點滴在心頭，而老師們只問耕耘、不問收穫，為培育莘莘學子而努力編寫教材的精神，著實令人感佩及銘記於心。

欣見臨床核心教材在三軍總醫院歷任執事者及老師精益求精之努力下，迄今完成第三版的修訂，其內容更符合目前的學習需求。本書的完成，不僅顯示老師的用心，更突顯我國防人的精神。謹此，期勉讀者



於閱讀本書之時，細細品味這累積無數寶貴知識、經驗的結晶，並善加應用，相信對您的醫學生涯將有非常的助益。

國防醫學院院長

陸軍少將 **王先震** 謹誌

中華民國 94 年 4 月



## 趙副院長序

---

百年來由於醫療環境的急遽變化，醫學知識及技術之資訊更迭一日千里，使得醫學教育需不斷改革，方足以應付時代的挑戰，而醫學生之臨床見習及實習課程也因此需時時更新以應醫學新知趨勢。為使醫學生能更有效掌握臨床科目之學習方針以達醫學教育之目標，本院特研請臨床各部、科，學有專精之專科醫師共同研商，撰寫臨床科部核心教材，內容精簡扼要，兼顧理論及實務，為醫學生提供臨床核心科目及病例做為臨床教學之參考依據。

本核心教材內容歷經前教學副院長王先震教授及何善台教授規劃，出版以來，廣受醫界師生運用，但有鑒於多年來臨床醫學迅速變遷，教材需適時增刪內容，自93年起開始著手編修之工作，歷經一年時間終告完成。本次修訂重點參考國考情境模擬之出題方式，各科增加12-15核心教案，並收整國考複習題庫，供做學生準備國考複習時之參考資料，以使本教材之內容更具完整性。





此次集合三軍總醫院臨床各科同仁共襄盛舉，多次校正編修，始完成第三版之修訂，另承蒙各界先進、同仁的賜教斧正。在此，敬致最深的謝意！

國防醫學院醫學系主任  
三軍總醫院教學副院長  
趙有誠 教授謹誌



## 作者簡介

### ■ 總監

閻中原

三軍總醫院院長

### ■ 總編輯

趙有誠

國防醫學院教授兼醫學系主任

三軍總醫院教學副院長

### ■ 責任編輯

林裕峰

國防醫學院內科教授

三軍總醫院內科部主任

孫光煥

國防醫學院外科教授

三軍總醫院外科部主任

曾榮傑

三軍總醫院臨床教學組組長

## ■編輯群

侍台平

前國防醫學院家醫科兼任副教授

陳逸鴻

前三軍總醫院家醫部主治醫師

陳順天

國軍斗六醫院主治醫師

陳永煌

國防醫學院家醫科助理教授

三軍總醫院家醫部主治醫師

周稚傑

國防醫學院家醫科講師

三軍總醫院家醫部主治醫師

田健堯

前三軍總醫院家醫部主治醫師

莊明憲

三軍總醫院家醫部主治醫師

## ■製作群

三軍總醫院臨床教學組

(張博彥、楊順晴、閻守鈞、謝尚致、王雅佩、  
邱瓊玉、陳姿秀、蔡佳樺)



# 目 錄

---

1.	家庭醫學的倫理觀 侍台平.....	1
2.	家庭醫業的病歷記錄 侍台平.....	13
3.	旅遊醫學 陳逸鴻 / 侍台平.....	25
4.	家庭醫療與家庭醫師 侍台平.....	43
5.	家庭生活周期 陳鴻運 / 莊明憲.....	51
6.	健康教育 陳順天 / 莊明憲.....	59
7.	離婚與再婚對家庭的衝擊 陳永煌.....	71
8.	老人醫學 陳逸鴻 / 莊明憲.....	83
9.	家庭危機 周稚傑.....	93
10.	基層醫療 周稚傑.....	103
11.	疾病對家庭的影響 周稚傑.....	113
12.	週期性健康檢查 周稚傑.....	121
13.	醫病關係 田健堯.....	129
14.	安寧照顧 田健堯.....	147
15.	會診與轉介 田健堯.....	159
	考古題.....	174

# 1 家庭醫學的倫理觀

## ■學習目標

對家庭醫學有整體之認識，並明白醫師所要扮演之角色。

## ■前言

隨著社會政經情勢的快速變遷，加上國人對於生存風險認知與保險觀念的接納，使得傳統醫療行為中的醫病倫理關係產生了巨幅的改變。

## ■主要内容

### 一、醫病關係的互動

基本上，不能單純的將醫療行為僅視為一種科學、一種藝術，甚或一種商業行為。此乃由於病人為人，有其自主性 (autonomy)，醫師為執行業務者有其職業道德與規範，其彼此間形成一種特殊的互動關係。如果醫師過於尊重病人的自主性與權利意識，將不免變成病人所僱用的「醫匠」而已，此時醫病關係將淪於單純的商業行為。

另外一項影響醫病關係者乃為第三者的介入。對於第三者的界定，其範圍甚廣，如保險公司、公司僱主、某些社會團體或個人都是。這些第三者基於自身利益的考量，而對於醫療服務的水平有其特定的要求。其介入或多或少都對既有的醫病關係產生某種程度的影響。

醫師在執行醫療業務時，應憑其豐富的醫療專業知識，嚴守職業道德，考慮第三者的利益與病人的需求，如何拿捏的恰如其分，實有賴於三方面共同合作，努力來完成，期使病人獲得良好的醫療照護。

## 二、體檢與證明的開立

在基層醫療中，醫師常被要求出具職前健康體檢證明 (pre-employment examination)、工作單位或學校請假診斷證明、部隊士兵的不適於操練證明等。職前健康檢查之目的是在於評估該員之健康狀態能否適任該項職務，取得其職前的基本健康資料，使其日後儘量免於遭受職業傷害，萬一遭受時，亦可妥善處置。對僱主而言，將可免除不必要的職業傷害相關的額外支出。

爲了要完成此項檢查，僱主須提供給醫師詳盡的員工工作背景、體能需求與心理精神負荷、與環境毒物等資訊。此時醫師亦須告知受檢者此項檢查的性質，日後工作上所可能遇及損害健康的因素，

如毒物對於懷孕婦女或緊張環境對於高血壓患者的影響等。同時也告訴他體檢所發現的問題。醫師在處理開具請假用的診斷證明時，與前述檢查的態度理論上應是一致的，但往往當事人是在事後（輕微病痛或已痊癒後）再來求診，而且有時是因為其他非疾病因素導致未能上班或上學。此時醫師將面臨如何出具診斷證明的窘境，處理不妥當，將會損及原有彼此間良好的關係。要解決類似的狀況，宜建議雇主或學校另訂立一套規定以處理此類偶發的缺席事件。

開立診斷證明要求保險公司理賠、殘障給付等，也是基層醫療醫師所常碰到的問題，有些病患濫用保險制度，甚或對於某些工作意外或職業傷害保險所涵蓋以外的疾病要求同時治療、一併給付，針對此種弊端，家庭醫學所提供的連續性、持續性醫療照護將可在此方面予以防杜，因為家庭醫師對該病患的一切病況知之甚詳。

### 三、尊重病患的隱私權

尊重隱私權是建立良好醫病關係的一個最基本的態度。嚴守病患的個人機密將可確保患者很坦誠的向醫師溝通病情。但隨著醫療作業方式改變，從以往病患對醫師的個人與個人的嚴守個人隱私關係，蛻變到今日在現代化醫療機構中，團隊式的醫護從業人員面對各種類別的病患，基於臨床診療需

要，針對病患隱私的特定部份必須對相關人員或機構（如保險公司）公開。然而此部份在事前亦必須徵得該病患的同意。

例如，當病患要求醫師證明其可返回崗位的時候，醫師僅可向其雇主證明當事人可銷假工作，不必也不可向其雇主證明其罹病狀況與治療情況。然而對於某些涉及司法案件、或法定傳染病，乃至於爲了保護善意的第三者（如 AIDS 患者的配偶或性伴侶），則不必受此約束。此外，原則上對於一個具有行爲能力的成年病患的隱私或敏感問題也須儘量嚴守，非經同意，不可對其家人透露。所以，當病患入院後，必須要其指定一最親近的親屬，以方便醫病之間的聯繫與溝通。

但是，對於青少年病患隱私問題，處理起來則顯得比較棘手，是否要如同兒科病患一樣，告知其父母，則有待商榷。蓋因如其求醫乃爲了尋求人工流產、避孕器的裝置、性病的治療、藥物與酒精濫用問題、或心理障礙等時，除非此類游走於法律與道德的隱私能獲得確保，否則，此類病患將不會主動前來求醫。最後一類即屬於老年但仍未完全痴呆的病患，如果其家屬此時要求醫師任何事情都不必與病患諮商，則也未必近於情理，所以，處理類似情況也是值得細心推敲的。



#### 四、同意書的取得

醫師在執行某些特定的診療手術前，都必須取得病患自由意志下所簽署的被告知同意書 (informed consent)。其目的有二：一為建立良好的病患對醫師的信賴感與其對醫囑的順從性。因為經由病患本身簽署此項書面文件，厥可認定其所同意施行的某項手術，為醫病雙方共同而非醫師單方所決定者。二為基於對病患己身權益的考量，亦即對其身體的尊重。但在下列二種情況則例外：

1. 情況緊急，為了急救病患生命時。
2. 當某些資訊告知病患時對其心理面產生震撼與衝擊時。

有關於被告同意書的內容應包括：

1. 病患目前的病況（如高血壓）
2. 治療方式（藥物治療）
3. 治療後的效果（血壓被控制穩定後，將會降低心臟血管疾患的危險性）
4. 治療的副作用（抗高血壓藥物的副作用）
5. 其他（他種藥物、飲食、運動等應行注意事項等）
6. 可能的醫療費用。